

债券代码：
2280261. IB/184431. SH
2280319. IB/184491. SH

债券简称：
22 文金滩 01/22 金滩 01
22 文金滩 02/22 金滩 02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文登金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权代理人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武川县腾飞大道 1 号四楼）

2022 年 9 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2021 年文登金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文登金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以下简称“公司”、“文登金滩”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代理人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或“债权人代理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融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国融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控股股东变更事项

（一）公司控股股东变更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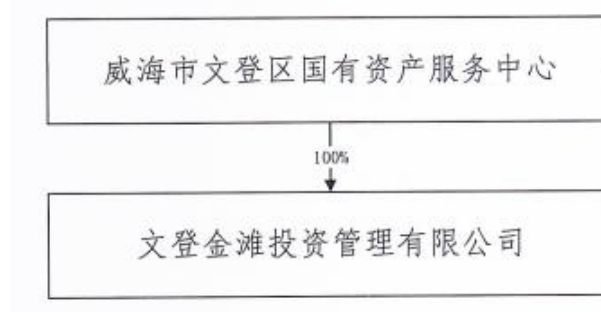
根据威海市文登区国有资产服务中心《关于无偿划转国有股权的函》（威文国资字〔2022〕56号），威海市文登区国有资产服务中心将其持有的文登金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威海鸿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威海市文登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于2022年9月1日对本次股权变更准予变更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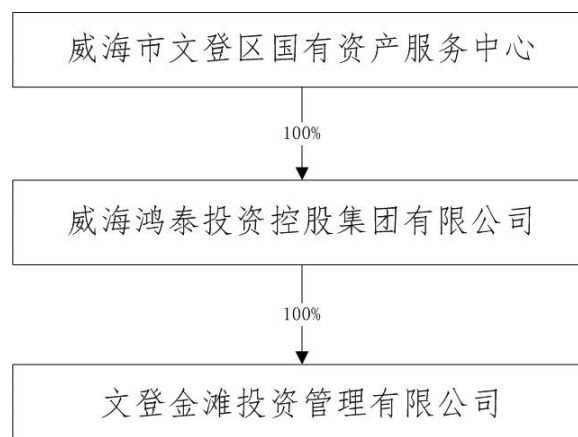
（二）公司控股股东变更情况

本次控股股东变更后，威海鸿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文登金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履行股东职责，原出资人威海市文登区国有资产服务中心不再履行股东职责。威海鸿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威海市文登区国有资产服务中心的全资子公司，故本次控股股东变更，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威海市文登区人民政府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1、变更前的股权结构图



2、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图



3、变更后的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变更后的控股股东为威海鸿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威海市文登区国有资产服务中心持有威海鸿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威海鸿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城市公园管理；城市绿化管理；游览景区管理；名胜风景区管理；森林公园管理；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休闲观光活动；园区管理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文化场馆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停车场服务；人工造林；树木种植经营；木材销售；林业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中草药种植；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威海鸿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权未被质押。

（三）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与变更前后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性，自负盈亏、独立运作，不存在混同情形。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变更前后的控股股东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三、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股东变更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未发生改变，公司经营方针政策、经营范围均未发生变化，经营管理层保持稳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国融证券作为“22 文金滩 01/22 金滩 01”和“22 文金滩 02/22 金滩 02”

债券债权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债权人职责，在获悉上述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国融证券将密切关注对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权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文登金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7日

